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謹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公司註冊地址變動、簡化本公司之內資股股權結構表述及董事會董事人數之變動。

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將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日期待定)之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獲得中國有關政府或監管機構之所有必要的批准、授權或註冊(如適用)或向其作出存檔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章程」)作出之修訂，以反映註冊地址變動、簡化內資股股權結構表述及、董事會董事人數之變動。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待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已取得中華人民

共和國(「中國」)有關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必要批准、授權或註冊(如適用)或向其作出存檔後，方可作實。有關章程擬修訂詳情如下：

1、鑒於本公司之辦公地址已經遷移，董事會建議變更公司章程中有本公司註冊地址等資料。

刪除現有公司章程第三條全文並以下文替代：

「公司住所：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福田區華富街道新田社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創新中心(福田科技廣場)C棟十一層

郵政編碼：518026

電話：(86 755) 83273531

傳真：(86 755) 29880829」

2、為便於廣大投資者理解，董事會建議公司章程中簡化股權結構表述。

刪除現有公司章程第十八條全文並以下文替代：

「經合併後，公司現時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243,000,000股。公司的股本結構如下：

1. 內資股股東共持有182,250,000股，佔總已發行股本的75%：

其中控股股東「深圳市寶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2,184,500股，佔公司總已發行股本的42.05%；其他內資股東合計持有80,065,500股，佔公司總已發行股本的32.95%；

2. 境外上市股份股東持有合共60,750,000股，佔公司總已發行股本之25%。」

3、鑒於本公司離任執行董事馬竹茂先生和本公司離任非執行董事許岳明先生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辭職。為反映董事人數變動以及本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建議在公司章程中修訂董事人數。

刪除現有公司章程第九十條全文並以下文替代：

「本公司須成立董事會。董事會須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主席、一名副主席及四名為董事(其中三名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公司章程中英文版出現歧義，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霞

中國，深圳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雲霞女士及董衛屏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瑞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owerleader.com.cn。

* 僅供識別